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新编中国教育史

XINBIAN
ZHONGGUO JIAOYUSHI

■ 曲铁华 主 编 李 娟 副主编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NORTHEAST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新编中国教育史

XINBIAN
ZHONGGUO JIAOYUSHI

■ 曲铁华 主 编 李 娟 副主编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长 春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新编中国教育史/曲铁华主编. —长春: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1. 5
ISBN 978 - 7 - 5602 - 6958 - 0

I. ①新… II. ①曲… III. ①教育史—中国—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G52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100214 号

☐责任编辑: 王 蕾 曲 颖 ☐封面设计: 张 然
☐责任校对: 孔垂杨 刘晓军 ☐责任印制: 张允豪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春净月经济开发区金宝街 118 号 (邮政编码: 130117)

电话: 0431—85687213

传真: 0431—85691969

网址: <http://www.nenup.com>

电子函件: sdcbbs@mail.jl.cn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激光照排中心制版

吉林省天华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地址: 长春市东天光路 7-2 号 邮编: 130052

2011 年 6 月第 1 版 2011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幅面尺寸: 185mm×260mm 印张: 25.75 字数: 632 千

定价: 49.00 元

前言

教育是人类智慧的结晶，我国一直都重视发展教育，注重通过教育的力量改变人和社会的传统，我国的教育历史源远流长，不同时期都具有丰富宝贵的教育资源。教育史既记载了教育如何随着社会的进化而不断地发展变化，也记载了教育如何促进社会的变革。

学习教育史，能够帮助教育工作者高效地学习吸收漫长教育历史中的教育遗产，总结经验教训，实现古为今用的目的。

笔者从事教育史教学和研究十余年，本书体现了笔者多年教学和研究的经验和成果。本书是在笔者《中国教育发展史纲》的基础上修改补充而成的。在编写过程中，本书认真参考和吸取了国内教育史界的一些主要研究成果和有关的历史文献、资料，本着古为今用的原则，用辩证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力求在知识结构比较系统完整的基础上，突出重点，以简明扼要的文字介绍从远古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上下三千多年的教育起源、发展情况。全书约六十余万字，便于教育史和相关学科的师生教学使用。

为了便于叙述和读者的阅读，我们在编写体例上分为教育制度和教育思想上下两编。在组织形式上，全书共分为十章，前三章为教育制度史，后七章为教育思想史。为适应教学的需要，每章在正文前设置了本章简介，标明了核心概念，使读者能较为全面地把握每章的主要内容和重点知识。在正文中加入了知识窗和图片。知识窗提供相关史料和知识背景，使读者进一步了解相对全面的历史知识。图片可以让读者对书中描述的教育史知识以及相关背景获得直观的认识。为促进读者学习思考，在每章正文后给出了若干学习思考题和参考文献。书中的参考书目可以引导读者了解相关的基本书籍，并能够利用参考文献进一步阅读学习，增加知识的广度和深度。

本书由曲铁华教授负责组织编写和统稿，李娟副教授协助统稿。参加各章执笔的作者，按章节顺序为：李娟（第一章）、曲铁华、樊涛（第二章、第五章、第六章）、袁媛（第三章、第十章）、朱永坤（第四章、第七章）、马艳芬（第八章）、王莹莹（第九章）。

本书是由教育部批准立项的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感谢教育部高等教育司所设立的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项目；感谢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领导张恰博士和编辑，他们为本书的编辑和出版付出了大量的心血。由于水平有限，本书存在着不足之处，敬请大家批评指正！

曲铁华

2011年3月

目 录

CONTENTS

上 编 教 育 制 度

第一章 中国古代的教育制度.....	3
第一节 远古至西周时期的教育制度.....	3
第二节 春秋战国时期的教育制度	10
第三节 秦汉魏晋南北朝时期的教育制度	15
第四节 隋唐五代时期的教育制度	23
第五节 宋、元、明、清时期的教育制度.....	28
第六节 书院的发展嬗变	35
第七节 蒙养教育和蒙养教材	42
第八节 选士制度的变迁	47
第二章 中国近代时期的教育	57
第一节 鸦片战争时期的教育	57
第二节 洋务运动时期的教育	61
第三节 戊戌维新运动时期的教育	67
第四节 清末“新政”时期的教育改革	72
第五节 晚清时期的留学教育	79
第六节 民国成立初期的教育	85
第七节 新文化运动中的教育团体	92
第三章 中国现代时期的教育	98
第一节 新民主主义教育的开端	98
第二节 资产阶级领导的教育改革.....	102
第三节 革命根据地的教育.....	110
第四节 国民政府时期的教育.....	119
第五节 日伪占领区的教育.....	127
第六节 西方在华的教会教育.....	137

下 编 教 育 思 想

第四章 先秦时期的教育思想	151
第一节 孔子的教育思想	152
第二节 孟子的教育思想	166
第三节 荀子的教育思想	174
第四节 墨子与墨家学派的教育思想	180
第五节 道家的教育思想	190
第六节 法家的教育思想	197
第七节 《礼记》中的教育思想	201
第五章 秦汉魏晋南北朝时期的教育思想	216
第一节 董仲舒的教育思想	216
第二节 王充的教育思想	223
第三节 颜之推的教育思想	231
第六章 隋唐宋元时期的教育思想	241
第一节 韩愈的教育思想	241
第二节 王安石的教育思想	247
第三节 朱熹的教育思想	254
第七章 明清时期的教育思想	264
第一节 王守仁的教育思想	264
第二节 黄宗羲的教育思想	272
第三节 王夫之的教育思想	277
第四节 颜元的教育思想	282
第八章 中国近代教育思想	289
第一节 魏源的教育思想	289
第二节 张之洞的教育思想	293
第三节 康有为的教育思想	297
第四节 梁启超的教育思想	301
第五节 严复的教育思想	307
第六节 蔡元培的教育思想	311
第九章 中国现代教育思想	318
第一节 杨贤江的教育思想	318
第二节 晏阳初的教育思想	327
第三节 梁漱溟的教育思想	334
第四节 陶行知的教育思想	340
第五节 黄炎培的教育思想	352
第六节 陈鹤琴的教育思想	361
第十章 中国近现代教育思潮	370
第一节 近代主要教育思潮	370
第二节 现代主要教育思潮	392

上 编 教 育 制 度

新编中国教育史

第一章 中国古代的教育制度

[本章简介]

中国历史悠久，灿烂的历史文化与先进完善的教育是密不可分的。中国一直有重视教育的传统，在汉代确立了“独尊儒术”的政策之后，尊孔重儒就一直作为各个朝代重要的文教政策，虽然有的时期如隋唐，儒家与佛、道并重，但在教育领域儒家教育一直是主要内容。我国古代在历史发展中创建了较为完备的教育制度。夏商周时期重视国家官学的发展，创建了高等教育机构辟雍，这一机构在汉代之后发展成太学、国子监等中央官学教育形式。地方官学的发展在唐宋后逐渐完善，到明清时期，从地方到中央已经形成了一整套完备的教育体制。在官学的发展中一直伴随着私学的发展，私学主要分为两个层次，即针对儿童的蒙养教育和较高层次的书院教育。蒙养教育覆盖的范围极为广泛，在发展过程中形成了诸多内容丰富，经久不衰的蒙养教材。书院从宋之后兴盛，经过了理学家的治理和发展后，成为在管理和教学上都富有特色的教育机构。不过，从元代之后，书院官学化，书院的特色也被减弱。在教育制度中，一项重要的内容是选士制度。我国古代发展了三种重要的选士制度，分别是汉代的察举制、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九品中正制和隋唐之后的科举制。这三种选士制度中，科举制从创建开始就被不断完善，经历了1300多年的历史，在选士和教育方面都产生了极其重要的影响。

[核心概念]

文教政策 官学 私学 书院 蒙养教育 选士制度

第一节 远古至西周时期的教育制度

一、远古时期的教育

自从有人类开始，教育就产生了。“有人斯可教，有教斯可学，自开辟则既然矣。”（《文献通考·学校》）在漫长的原始社会，教育的发展同人类的发展一样，经历了三个前后相承的发展阶段，分别是原始人群时期、母系氏族社会时期、父系氏族社会时期。在不同时期，教育有不同的发展特点。

原始人群时期，相当于考古学上的旧石器时代初期。大约从一百七十万年前开始到五万年前为止。原始人群主要代表有元谋人、蓝田人和北京人等。原始人群已经能用打制石

器作为工具，主要依赖采集果实和挖掘根块为生，同时也开始从事一些狩猎活动。原始人群还懂得使用天然火，改善了生活环境，增强了征服自然的能力。猿人以血缘关系为纽带，组成血缘家庭，若干个血缘家庭形成了较为松散的社会组织。原始人群还处在人类的幼年时期，他们居处简陋，经常迁徙，生活资料相当缺乏，生活条件极端艰难。在这一时期，教育只是一些简单的模仿行为，在集体生活中，通过模仿来学习如何制造石器、采集、狩猎以及互相配合，使生命延续。从十万年前后的旧石器时代中期开始，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在原始人群的基础上，逐渐形成氏族社会。氏族公社时期，生产力有所提高，出现了最早的按性别和年龄进行的分工以及按辈数划分的婚姻集团，教育因此得以丰富。在古籍中，有许多关于原始时期教育的记载，根据这些记载，我们可以了解古人教育的一些内容。

1. 生产劳动教育

据《韩非子·五蠹》所载：“上古之世……有圣人作，钻燧取火，以化腥臊，而民说之，使王天下，号之曰燧人氏。”这反映了原始人类已经懂得了人工取火的方法和火的用途。取火和用火的方法成为教育的重要内容。此外，关于狩猎、饲养技术与经验，农业种植、粮食加工储存等技术技能和原始手工业如捻麻织布、制陶等技术在劳动和生活中都通过模仿和口耳相传进行教育传承。

在长期生活实践中，氏族公社阶段的人类已经发现了许多科学知识。如人类在采集和狩猎活动中，要熟悉自然环境、季节变化、动植物的生长特点，从而在不同季节中取得适当的生活资料，并且选择在背风朝阳和靠近水源的地方聚居，开始掌握一些天文历法和地理知识。从人工取火的发明，制陶时注重重心适称，利用旋转的纺轮捻纱等技术分析，当时已经有了一些物理学的实际的知识。利用成分氧化烧制红陶等技术，说明人们也有一定的化学知识。^①在传授生活生产经验过程中，这些科学知识也被传承下来。

2. 生活习俗教育

农业的发展为氏族公社过定居的生活提供了条件。氏族公社的公共生活内容日渐丰富，许多部落都建有供集体活动的公屋或其他场所。在相对安定的生活环境下，氏族公社时期的人们逐渐形成了较为稳定的风俗习惯。氏族公社中，人们依然过着共同劳动的生活，财产归集体所有；氏族的公共事务交由民主选举出的族长管理；尊老爱幼、团结互助是当时普遍的风气；原始的血缘群婚制渐渐由最终的氏族外对偶婚制所取代。随着这些风俗的形成，以人与人之间平等关系为基础的伦理道德教育也开始产生。

原始社会阶段的教育虽然从总体上看处于比较落后的水平，但已出现了一种特殊的对青少年成长有重要影响的“成年礼”仪式和教育。“成年礼”仪式举行的过程表明，人类社会早期已经创立了最早的一种检验儿童成长和发展的标准。人类社会早期也已有了根据不同对象设置的专门学习和教育的内容，也已经出现了一些专门负责对青少年进行教育和管理的教育者。这种教育不同于原始社会一般的生活教育和家庭教育，而是一种专门对青少年进行考核，使他们步入成人社会的“专门的教育”。原始社会“成年礼”仪式及活动出现表明，原始人的教育已经开始有了初步的分化。它意味着一种介于日常生活的社会教育与后来的专门的学校教育不同的过渡性的教育机构的出现，即专门对青少年进行教育的

^① 中国历史博物馆，简明中国历史图册：第1册：原始社会 [M]，天津：天津人民美术出版社，1978：78.

教育机构。这为以后学校教育的形成提供了重要的条件。^①

3. 原始宗教教育

原始社会人类在与自然界作斗争时，一方面逐步认识到人们的生产活动与某些自然现象的联系；另一方面又受着自然界的沉重压迫，对自然界的千姿百态、千变万化得不到正确的理解。于是，恐惧与希望交织在一起，对许多自然现象作出歪曲的颠倒的反映，把自然现象神化，原始宗教从而产生。原始宗教主要有自然崇拜、祖先崇拜、天体崇拜等，其基本特点都包括对食物、繁殖、祖先、死亡、自然万物，以及社会群体的神秘观念和祈求敬拜，并由此发展出对超自然体之神灵的信仰及崇拜。原始宗教在进行中总是与各种宗教仪式和宗教文化联系在一起，无论是古代还是现代，与任何一个宗教相关的不仅是一定的信仰，还是一定的习俗、仪式活动和行为准则。^②在宗教活动中，人们也在进行着原始宗教仪式教育，在宗教活动中同时进行着文字、文学、艺术等方面的教育。

我国原始社会的教育受原始社会的物质生活条件所决定，并对原始社会的物质生活条件产生了很大影响。原始社会教育具有一些显著特征。

第一，教育还没有从社会生产和生活的母体中分离出来，教育的基本内容是传授生产经验和劳动技能，以及社会生活常识，教育的主要途径也是通过生产劳动和社会生活实践来进行，没有专门人员和专门机构。

第二，教育没有阶级性，男女教育机会均等，人人都有受教育的权利。原始社会的教育，除在年龄及社会分工方面有所不同外，没有任何差别，完全是人人平等的。

第三，教育的主要方式方法是口耳授受和观察模仿。原始社会尚未出现文字，教育的手段主要是口耳相传和行为的观察模仿。原始人通过这些形式，来接受知识、技能、道德行为等方面的教育。

二、夏、商和西周的教育

由于生产力的不断发展，特别是金属工具铜器的发现，产生了剩余劳动，形成了阶级的萌芽，原始社会公社制度逐渐解体。公元前 22、21 世纪，中国进入了奴隶社会。我国的奴隶社会经过夏、商、西周三代，历时一千六七百年。奴隶社会的教育不同于原始社会的教育，开始有了专门的教育场所，即建立了学校，并形成了不断完善的教育体系。但对于奴隶和平民只能在劳动和实际生活过程中受自然形态的教育，这一时期，教育的基本特征是“学在官府”。

奴隶社会随着生产力的发展、阶级的出现，教育开始产生根本的变化，其特点是：教育的全民性逐渐消失，而开始具有阶级性，这种教育开始为统治阶级所垄断，成为维护统治阶级利益的工具。同时，这个时期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逐渐开始分离，教育也逐渐与生产劳动分离。^③

（一）学校萌芽

根据文献记载，五帝和虞舜时期已有叫“成均”和“庠”的教育场所，它们是萌芽状

① 郭法奇，原始社会的“成年礼”仪式及对学校教育的影响 [J]，华东师范大学学报：教育科学版，2007（3）：65—69。

② [英] 布朗，原始社会的结构与功能 [M]，北京：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1990：173。

③ 陈景磐，中国原始社会和奴隶制社会的教育 [J]，北京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61（1）：105。

态的学校。“成均”和“庠”本来都是部落的公共活动场所，慢慢的具有了教育的功能。《周礼·春官宗伯》记载：“成均，五帝之学。”《周礼·春官·大司乐》：“大司乐掌成均之法，以治建国之学政，而合国之子弟焉。”郑玄认为“均，调也。乐师主调其音”。由此推论成均之学以乐教为主。庠原为“养老”之地。《礼记·明堂位》认为这种“庠”，又称“米廩”，是贮藏谷物的地方。《礼记·王制》记载“有虞氏养国老于上庠，养庶老于下庠”。在这一场所中，老人在看管仓库牛羊的同时照看儿童，也将生产和生活经验传授给儿童。因此，“庠”具有了对幼儿进行保育和教养的功能，成为萌芽状态的学校，为以后专门教育机构的产生奠定了基础。

在“五帝”和“虞舜”所处的原始公社末期，生产力发展水平较低，文字还没有产生，不可能出现专门的教育机构。因此，还不能把成均之学和虞庠之学视为我国最早的学校。但它们和原始社会前期的教育活动相比，的确是一种更加有组织、有分工的教育活动。它们改变了过去无定居时代那种遇事而学、随机而教的教育状态，为后来专门教育机构的诞生奠定了基础。

（二）夏商的学校雏形

在夏朝，后人的文献中已经有了少量关于学校萌芽的记载，但是这些记载的真实性还没有从考古文物中得到证实。如《孟子·滕文公上》中记载，夏、商、周“设为庠、序、学、校以教之，庠者养也，校者教也，序者射也。夏曰校，殷曰序，周曰庠，学则三代共之，皆所以明人伦也”。“序”最初是教射的场所。《孟子》云：“序者，射也。”“校”原指用木材围成的围栏，是养马驯马的地方，后来利用这宽广的场所进行军事训练，成为习武的场所，也在此进行其他方面的教化活动。由序和校的教学内容可见，夏朝的教育主要是军事教育。

公元前17世纪左右，商汤灭夏，建立了历史上第二个奴隶制国家。商朝的统治长达600余年，是我国奴隶制社会趋于鼎盛的时期。这一时期，文字继续发展并达到基本成熟，教育更加趋于分化和独立，并出现了新的学校称谓。商代时，学校教育的记载开始不仅有历史文献为根据，殷墟出土的大量甲骨文字更提供了第一手资料。甲骨文中诸多关于教育方面的内容，说明商代贵族很重视教育。

知识窗

甲 骨 文

甲骨文是目前见到的最早而且较系统、成熟的文字。其形成于殷商时期。因最早发现于河南安阳小屯的殷墟里，故又称“殷墟文字”。系由清末金石文字学家王懿荣在作为中药的龙骨上首先发现，并确定为汉文字。因其所刻内容多为占卜、祭礼等，故又称卜辞。甲骨文是用比较锋利的刀具契刻于坚硬的龟甲、兽骨上的。对称是甲骨文字结字的特征，如中、羊。

商代有“庠”、“序”、“学”和“瞽宗”四种学校。“庠”、“序”是从夏代继承发展而成，其教学内容更为扩充。那时国家的大事有两种。“国之大事，在祀与戎。”（《左传·成公十三年》）意思是说，国家的大事情，在于祭祀祖先（祀）和军事征伐（戎）。所以学习祭祀活动中的礼乐和学习军事活动中的技术就成为当时学校教育的主要内容。“庠”和“序”就成为培养军事人才的学校。

商代的“庠”和“序”延续前代，但在很大程度上又有了新的发展，此外，商代出现了“学”和“瞽宗”类学校。《礼记·明堂位》有“瞽宗，殷学也”，瞽宗为乐师的宗庙，用作祭祀的地方，同时又作为贵族子弟学习礼乐的学校。商朝的学校虽然是由前代因袭下来的，但发展得更为完善，商朝的“学”或“瞽宗”，已初步具备了现代学校的某些专门特点，所以它们标志着我国学校的正式形成。

（三）西周的教育制度

西周已是中国奴隶社会的全盛时期，它经历了中国奴隶制政治经济发展的全盛时期和衰落时期。其重要特征是在分封制、井田制的基础上实行宗法世袭世禄制。西周在教育上继承了商代的教育制度，建立了典型的政教合一的奴隶制官学体系，形成了居于当时世界先进水平的六艺教育。

西周社会经济以农业为主，实行井田制。西周统治者把土地按照一定的亩制和灌溉及道路系统规划成井田形状，奴隶主支配奴隶们耕种方块土地，以贡税的形式剥取劳动成果。在政治上，西周采用分封制和宗法制。周天子把土地以及居民分赐给受封的诸侯，让他们在自己的封地内建立诸侯国。诸侯有权管理封地内的居民，有权将自己的封地以及居民分封给自己的亲族，叫他们做诸侯的卿大夫。诸侯必须服从周天子的命令；应该定期朝贡；还应该随时准备率领自己的武士和军队，接受周天子的调遣。历代周王原则上都由嫡长子继承，奉为“天子”。同时，天子又是当然的姬姓宗族的最大族长，奉为“大宗”。其他诸子有的被封为诸侯，有的直接担任周王朝的职官，在王畿分得采邑，无论哪种都称为别子，以别子为基础发展起来的宗族叫做“别宗”。同样，在诸侯国内部也建立起相应的宗法制度，形成卿大夫之家，这样一直分到士，分到一般平民，形成一个严密的宗法制度网。王国维论商、周制度的区别说：“周人制度之大异于商者，一曰：立子、立嫡之制，由是而生宗法及丧服之制，并由是而有封建子弟之制，君天子、臣诸侯之制；二曰：庙数之制；三曰：同姓不婚之制。此数者，皆周之所以纲纪天下，其旨则在纳上下于道德，而合天子、诸侯、卿、大夫、士、庶民以成一道之团体。”又说，“由是制度，乃生典礼，则经礼三百、曲礼三千是也。”^① 为了加强对分封诸侯的控制，周公从政治到文化教育方面制定了一整套完整的典章、制度、规矩、礼仪，这套东西称为“周礼”。根据“周礼”，周人把教育、道德从属于政治，同时又使政治带有教育、道德的色彩。此时期教育领域的一个重要特征是“学在官府”。

1. 学在官府

西周在文化教育上的重要特征是“学在官府”，又称为“学术官守”。“学在官府”与政治上奴隶主贵族的专政有关。奴隶主贵族建立国家机构，设官分职，在政治、经济、军事、宗教、文化等方面都有专设机构和专设人员从事管理。为了管理的需要，制定法纪规章，有文字记录，汇集成专书，由当官者来掌握，这种现象历史上称为“学术官守”，并由此而造成“学在官府”。



图 1.1.1 北京国子监——辟雍

^① 王国维，观堂集林·殷周制度论//陶愚川，中国教育史比较研究：古代部分[M]，济南：山东教育出版社，1985：15.

“学在官府”的主要表现形式是官师不分，国学、乡学教师皆由士以上现职官员或退休官员担任，他们大多既有教职又有官职，有的还享有爵位。“学在官府”的另一表现形式是政教一体，教育机构与行政机关不分。从国学来看，辟雍既是施教的场所，也是祭神祀祖、朝会诸侯、献俘庆功、大射选士、养老尊贤的场所；从乡学来看，庠、序、校等既是地方教育活动的场所，也是乡官议政、飨饮酒礼、飨射之礼、养老尊贤的场所。在这种体制下，只有为官的人掌握学术，以官府为传授基地，教其子弟。只有官学，没有私学。只有贵族子弟享有受教育的权利，而庶人和平民则没有受教育的权利。贵族垄断了教育的物质资源，也垄断了教育活动本身。

2. 学校教育

(1) 学校教育体系

西周在教育方面集前代之大成，汇合各种学校构成一套组织比较完备的学校教育体系。西周的学校大体可分两类、两级：一类是国学，一类是乡学。设在天子或诸侯国王都内的学校称国学，设在王都郊外六乡行政区内的学校总称乡学。国学又有大学与小学两级，乡学有庠、序、校、塾等。

国学设在周天子和诸侯国的王都内，专为统治阶级的上层贵族子弟开设，按学生的年龄与程度又分设大学与小学。《礼记·王制》记载：“小学在公宫南之左，大学在郊。天子曰辟雍，诸侯曰泮宫。”大学是练兵习武之处，又有两种：一种叫做“辟雍”，设在天子的都城，取四周有水，形如璧环为名；另一种叫做“泮宫”，设在诸侯的国都。辟雍内根据教学科目和活动内容的不同分成不同的功能区，故有“四学”和“五学”之称。泮宫建制比较简单，一面临水，规模比较简单，仅有一学。辟雍在后代常用来作为大学的别名。王太子入大学的年龄为15岁，因王太子十五而行冠礼，标志着已达成成年。其他人二十而冠，故20岁而入大学。大学的学程为9年。

小学有两种：一种是设在宫廷附近的贵胄小学，一种是设在郊区的一般贵族子弟的小学。西周的学校具有明显的等级性，这是奴隶社会的宗法等级制度决定的。贵族开始入小学的年龄，各种古籍的记载不一。《大戴礼记·保傅》：“古者八岁而出就外舍。”《礼记·曲礼上》：“人生十年曰幼，学。”《礼记·内则》：“十年出就外傅。”《尚书大传》：“十有三年始入小学。”又曰：“馀子年十五始入小学。”这些不同的规定与学生家庭的政治地位直接有关。8岁是王侯太子入国学之小学的年龄，10岁或13岁是公卿之太子、大夫元士之適子入国之小学的年龄，15岁是众子及部分平民子弟入小学的年龄。小学的学习年限约为7年。^①

乡学^②设置是按照当时地方行政区域规划的。在王都郊外六乡行政区中的地方学校总称为乡学，即地方官学。《礼记·学记》记载：“家有塾，党有庠，术（遂）有序，国有学。”乡学是为近郊或远郊的一般奴隶主贵族子弟开设的，奴隶没有享受教育的权利。

① 孙培青，主编。中国教育史[M]。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0：19。

② 周代的地方行政区划据《周礼·地官司徒》载：都城以外百里以内的地区叫“乡”，百里以外的地方叫“遂”。乡的建制是“五家为比，五比为闾，四闾为族，五族为党，五党为州，五州为乡”。遂的建制是“五家为邻，五邻为里，四里为鄆，五鄆为鄙，五鄙为县，五县为遂”。

西周的学校设置可列如下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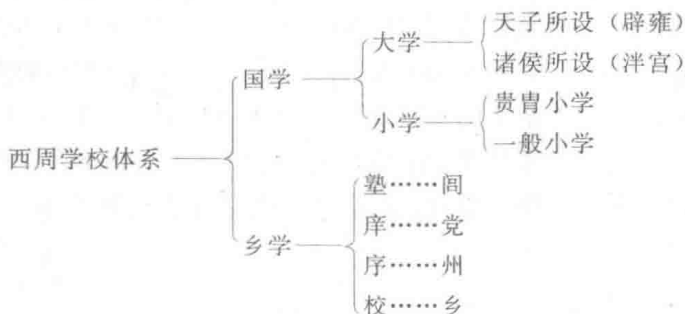


图 1.1.2

(2) 学校课程内容

西周中期，政局趋向稳定，经济和文化获得空前的发展。教育方面逐渐增加政治、伦理的内容，要求提高文化教养的水平，形成了以礼乐为中心的文武兼备的六艺教育，即礼、乐、射、御、书、数等六方面内容。《周礼·保氏》：“养国子以道，乃教之六艺：一曰五礼，二曰六乐，三曰五射，四曰五驭，五曰六书，六曰九数。”“艺”为“艺能”之意。六艺之中，礼、乐、射、御为大艺，主要在大学阶段学习；书、数为小艺，主要在小学阶段学习。

“礼”、“乐”是大学中最重要的课程。“礼”是政治伦理课，包括了整个宗法等级世袭制度、道德规范和仪节。“乐”属于综合艺术，包括音乐、诗歌和舞蹈。《周礼·春官宗伯》记载：“大司乐掌成均之法，以治建国之学政，而合国之子弟焉。凡有道者、有德者使教焉，死则以为乐祖，祭于瞽宗。”乐教主要是教礼仪中使用的乐，所以它又是礼教的组成部分。“乐”和“礼”紧密相连，互为表里，其教育作用也各有侧重。“礼所以修外”，礼的作用在于约束人们的外部行为，具有一定的强制性；而“乐所以养内”，乐则重在陶冶人们内心的情感。

“射”、“御”是以射箭、驾兵车为主的军事技术训练。“射者，男子之事。”西周初期，为了加强军事统治，要求奴隶主贵族子弟都成为善射的战士。学校教育的首要任务是练兵习武。为了把贵族子弟培养成军事骨干，教师多由军官担任。西周贵族子弟到了入小学的年龄就要接受正规训练，不能射箭的人，不能称男子之职。“射”在国学、乡学中都是重要的内容，都有一定的教练场所。

“书”、“数”包括读、写、算基础文化课。西周已有供小学文字教学的字书。《汉书·艺文志》载：“《史籀篇》者，周时史官教学童书也。”这是中国教育史上记载最早的儿童识字课本，今已失传。

3. 家庭教育

贵族奴隶主子弟在未入正式学校之前一般都要接受相当严格和规范的家庭教育。《礼记·内则》中记载了贵族奴隶主家庭对子女教育的要求：“子能食食，教以右手；能言，男唯女俞。男鞶革，女鞶丝。六年，教之数与方名。七年，男女不同席，不共食。八年，出入门户，及即席饮食，必后长者，始教之让。九年，教之数日。”幼儿能吃饭时，就教他们用右手形成正确的动作习惯；能学说话的时候，就开始显示男女教育的区别。男孩说话要恭敬，女孩说话要柔顺；男孩佩带皮囊，女孩佩带丝囊。6岁，教以简单的数字和东南西北等方位的名称，进行文化知识的启蒙教育。7岁，教以男女有别，男孩与女孩不同席而坐，不在一起吃饭。8岁，开始教道德礼仪，出入门户及入席饮食，必后于长者。9

岁，教以朔望和日数。10岁开始，男孩居宿于外，就学于老师，学习书写和计算。女子则从10岁后专心学习如何成为贤妻良母。《礼记·内则》曰：“女子十年不出，姆教婉娩听从，执麻枲，治丝茧，织纴组紃，学女事以共衣服。”女子要学习如何纺纱织布和裁衣缝纫。

家庭教育旨在给幼儿教以初步的礼仪规则，如尊敬长辈的礼节，以及确立初级的数的观念、方位观念和时间观念。在早期的家庭教育中就已经显示了明显的男女有别教育，男治外事，女理内事，女子受女德的教育，为将来成为贤妻良母作准备。

第二节 春秋战国时期的教育制度

春秋战国时期（前770—前221），是中国奴隶制社会解体和封建制社会形成的时代，这一时期在中国古代教育史上，进入官学衰废和私学兴起的新时期。

一、官学衰废与私学兴起

（一）官学衰废

春秋战国时期，是中国社会大动荡、大变革的时期。周平王把首都由镐京迁至洛邑（今河南省洛阳），史称东迁。平王东迁后，周王室丧失了数百年来经营的关中统治基地，丧失了控制天下的能力。于是列国纷争，大国称霸，从春秋五霸到战国七雄，兼并战争和各国内部的政治斗争都十分激烈。旧有的统治秩序被彻底打乱，经济、政治和社会文化都发生了深刻的变革。春秋时期诸侯国之间争霸战争，诸侯国内部争夺统治权的内战，连年不断。在这种情况下，无论国学或乡学都难以维持，日趋衰废。“学在官府”的教育走向衰落，奴隶主贵族的官学已经形同虚设，即所谓“天子失官，学在四夷”。原先由国家控制的官学由于周王朝的衰落而荒废，导致私学和儒学的产生。在春秋时期正是由于周王朝官学的衰落，造成中国思想文化史上的一个黄金时代的来临，诸子百家争鸣的时代。

奴隶制官学的衰废，并不意味着教育的中断。为了发展强大，各诸侯统治者很重视国内的教育，为了培养继承人，曾采取设置保、傅的手段，来专门保养和教育他们的子女，并着力于改革旧的教育，以适应富国强兵的政治需要。奴隶社会的官学已经废弛，而封建社会的官学又未创办，这使得私学这种新型的教育在春秋时期产生，而且在战国中期出现空前的繁荣。

（二）私学兴起

私学发端于春秋中叶，至春秋末叶已发展到初步繁荣的阶段。据古籍所载，各阶级、阶层的士子聚徒讲学，宣传一定的政治主张，竞相扩大自己的势力，成为春秋时期比较普遍的一种社会现象。比如郑国的邓析和鲁国的少正卯、孔丘、墨翟等人，都是当时很有影响的私学大师。孔丘和墨翟创办的私学，在当时规模较大，影响较广。在孔墨两派私学中，孔丘的儒家私学无论在当时还是后世，都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

1. 私学兴起的原因

第一，生产力的发展和政治斗争的需要是私学产生的社会原因。春秋以来，生产力水平的提高和土地私有制的出现，为私学的兴起奠定了经济基础。另外，春秋以来，随着整个上层建筑的急剧变革，阶级关系日趋复杂，阶级矛盾日趋尖锐，为私学的产生准备了政治条件。当时各阶级、阶层都从本阶级、阶层的利益出发，提出解决社会问题的主张，需

要培养解决社会问题的人才。原来的奴隶制官学只是奴隶主贵族的专利品，已不再适应新形势的要求。所以，代表各阶级、阶层利益的士纷纷登上政治、学术的舞台，通过兴办私学，一方面宣传自己的政治主张，一方面培养推行这种政治主张的人才。

第二，“文化下移”和士阶层的兴起是私学兴起的直接原因。周平王东迁后，国家对“官学”的控制力逐渐丧失，王宫里的一些文化官吏和许多典籍开始流落到民间，一些通晓诗书的知识阶层开始在社会生活中活跃起来，这就是我们习惯上所说的“士”。如世代掌管周史的司马氏流落到晋国，以后又分散到卫、赵、秦诸国。还有一部分文化官吏和百工带着宫廷的典籍逃亡到楚国。这些“士”凭借自己掌握的知识，聚众讲学，发表政见，力图为社会改造和发展指明一条路径，产生了许多思想流派，“私学”就在这种背景下产生了。新兴的士阶层大量涌现，正好为私学提供了求学者和必要的师资。而官府的学术开始逐渐下移至民间，也为私学提供了必要的教学内容。同时，私学的兴起培养了更多的知识分子，壮大了士阶层。私学的兴办培养了大批的士人，促使一个新兴的知识者阶层在社会上产生。这批士人不同于旧的宗法制度下带有“奴”性的低级贵族，他们出身贵族官宦或者普通庶民、工商阶层，通过自主的选择投拜名师。

知识窗

士

士，是古代对男子的称呼。无论是武士，或者是文士，都指当时社会中的男性公民。最初的“士”阶层指武士阶层。从孔子之后，“士”已经演化成为一个知识分子的阶层，脱离了为战争服务的功能。刘向在《说苑》中说：“辨然，通古今之道，谓之士。”

第三，社会盛行尚贤风气。在诸侯争霸、政局动荡的现实面前，诸侯认识到智慧在政治斗争中已成为决定胜负的关键因素。他们为能求得生存、争夺霸权，急需有识之士为其出谋划策、改革变法。因此，社会上“尚贤”之风蔚然兴起，这就为富有文韬武略的士人提供了用武之地。此时官学已经衰废，想学习而入仕者只能就学于私学大师，学而优则仕，士阶层的出现正好为私学提供了师生双方的办学的可能性。

2. 私学的特点

先秦私学的发展具有以下一些特点：

第一，私学与学派互不可分。一家私学就是一个学派，学派的创办者几乎都是思想家，他们既是学术带头人也是教师。^①

第二，教师教学以指导学生自学和组织研讨为主。这一时期的私学大部分是属于高等教育性质的，学生多是成人，他们有丰富的学识和广泛的阅历，求学的目的十分明确，学习能力与自主性很强，因此，教师教学均以指导学生自学和组织研讨为主，较少集体讲学。

第三，教育活动与社会活动紧密结合。师生积极参与社会政治活动，成为当时社会上不可忽视的政治力量与军事力量。如儒家“学而优则仕”，法家私学和墨家私学教育也都

^① 吴霓. 中国古代私学的产生及先秦时期私学的特点 [J]. 西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7（1）：58—59.